本人健康承诺书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 别 |  | 年 龄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| | 手机号码 |  | |
| 所在单位或学校 |  | | | | | |
| 出发地 | 省 市 县（区） 乡镇（街道） 村 | | | | | |
| 出发时间 |  | | | 到达时间 |  | |
| 交通出行方式 | 飞机□火车□汽车□ | 地铁□  自驾□  其他□ | | 车次、班次、航班号、中转信息及座位号 |  | |
| 考生承诺：   1. 本人没有被诊断为新型冠状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； 2. 本人没有与新型冠状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； 3. 本人过去 14 天没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； 4. 本人过去 14 天没有去过疫情重点地区； 5. 本人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； 6. 本人过去 14 天没有发热、咳嗽、乏力、胸闷等症状。   本人对以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，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  考生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**注:** 1.所有复试考生均须填写此承诺书；面试时未提交者，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

2.对隐瞒、谎报病情、旅居史、密切接触人员等信息，或故意传播疫情，危害公共安全的， 依法按照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追究刑事责任，取消当年复试及录取资格。

3.拒绝执行卫生防疫机构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提出的预防、控制措施的考生，引起疫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，按照妨害传染病防治罪追究刑事责任，取消当年复试及录取资格。